

合 同

供方：新疆北庭丝路纺织科技有限公司

需方：第十二师生态环境监测站

一、产品名称、单位、数量、单价及金额

签订时间：2025 年 10 月 28 日

产 品 名 称	单位	数量	单价	金额	产 品 名 称	单位	数量	单价	金额
长袖衬衣	件	10	90	900					
春季工作服	套	13	180	2340					
合计金额	大写：叁仟贰佰肆拾元整				小写：3240 元				

二、供方义务：

- 1.供方在需方预付款到账后，按国家颁布标准、行业款式要求，合同约定组织生产；
- 2.供方保证所选用面料、颜色、标志符合需方所属行业的规定；
- 3.供方于 2025 年 11 月 30 日前以 送货 方式交货，交货地点 需方单位

位

- 4.供方对未穿过的服装，在交付之日起 3 个月内提供调、换服务；
- 5.若供方延时交货，承担订货总额每天千分之一的违约金。

三、需方义务：

- 1.需方在合同签订后，可支付供方一定的预付款，具体办理采用以下方式：
电汇 / 自带汇票 / 现金 / 预付金额 / ，占订货额比例 /
- 2.余款结算方式采用：货到付款，收到货 10 天内付清余款。

备注：货款结算方式请需方最好采用电汇或自带汇票形式，若现金支付，请索取本公司

现金收款凭证（公司收据）。

- 3.邮费或托运费由供方承担
4. 提出异议期限：型号调换问题需方应在收货后 15 天内提出异议；质量问题需方应在收货后 20 天内提出异议；违约责任：若需方未按约定事项履行合同，应承担订货总额每天千分之一的违约责任。

四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如发生纠纷，应积极协商解决，如协商不成可向供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五：余一套待新招聘工作人员 2026 年 1 月-2 月入职后量身订制，工装 13 套（余一套入职后量身定制），蓝色衬衣 10 件，（余一件入职后量身定制）

供方单位名称：新疆北庭丝路纺织科技有限公司（章）

供方单位地址：

委 托 代 理 人：胡倩

联 系 电 话：13753916623

传 真：

收款单位名称：

开 户 银 行：

需方单位名称：第十二师生态环境监测站（盖章）

需方单位地址：

邮 编：

法 人（委 托 代 理 人）：刘跃裸

联 系 电 话：

传 真：